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苏州捷信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苏州情调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参加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委员会宣传部的iSuzhou 苏州外籍人士系列服务活动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iSuzhou 苏州外籍人士系列服务活动，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苏州情调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人，营业收入为1585.87万元，资产总额为972.0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单位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

日期：2025 年 08 月 10 日